证券代码:000802 证券简称:北京文化 公告编号:2018-012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723,150,25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北京文化	股票代码	00080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晨	江洋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将台西路9-5号	北京市朝阳区将台西路9-5号
传真	57807778	57807778
电话	57807786	57807780
电子信箱	chenc@bjc-ent.com	00080202@bjc-ent.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已由原有旅游景区业务逐渐转型为影视文化业务,发展成为涵盖电影、电视剧网剧、艺人经纪、综艺、新媒体及旅游文化的全产业链文化集团。影视文化业务主要有电影、电视剧网剧、艺人经纪、综艺、新媒体等业务板块。原有旅游景区业务以潭柘寺、戒台寺、妙峰山等景区为主,兼营酒店餐饮服务等业务,公司在目前打造全产业链文化集团的大战略下,依托现有旅游景区业务及团队优势,积极向与影视业务深度结合的旅游文化方向进行尝试和拓展。

影视文化行业方面,随着国民经济持续增长,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精神文化需求也日益增长。“十三五”规划将“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确定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要目标,影视文化行业迎来快速发展的黄金时期。相关法规、政策密集出台,进一步扩大文化消费,推动产业转型升级,促进行业健康有序发展。2017年,全国电影总票房达559.11亿元,同比增长13.45%,稳居世界第二大电影市场;银幕总数超过5万块,居世界第一;全年制作电视剧约1.6万集,整体电视剧版权市场达到450亿元规模;各网站备案网络影视40部,网络电影(微电影)6,246部,网络栏目2,827档。

旅游景区行业方面,“十八大”以来,我国旅游经济快速增长,产业格局日趋完善,市场规模品质同步提升,国民旅游休闲生活更加精彩,旅游业已成为国民经济的战略性支柱产业和与人民群众息息相关的幸福产业。2017年,我国人均出游3.7次,其中国内游、出境游市场出游突破50亿人次;旅游业综合贡献8.77万亿元,对国民经济的综合贡献达11.04%。

公司将继续以“一横一竖,构建大娱乐产业模型”为战略重点,通过整合上下游产业资源,进一步拓展和增强电影、电视剧网剧、艺人经纪、综艺、新媒体以及旅游文化等业务,从而打造全产业链文化传媒集团。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1,321,001,513.90	926,550,274.27	42.57%	349,352,61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0,333,510.41	522,399,245.76	-40.59%	21,224,56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0,103,743.50	182,501,300.79	64.44%	-34,918,330.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446,989.16	194,665.93	-202,727.64%	51,323,161.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74	0.8625	-50.45%	0.05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74	0.8625	-50.45%	0.05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1%	16.19%	-9.48%	2.27%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年末
总资产	5,639,645,106.68	5,276,622,450.06	6.88%	1,422,745,706.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87,313,269.03	4,413,484,128.25	8.47%	1,010,856,491.1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3,725,123.64	113,005,764.63	75,477,768.98	1,078,792,856.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09,867.16	33,647,542.43	-19,741,209.60	291,417,31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73,914.74	28,827,251.33	-19,527,855.30	285,730,432.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419,995.26	-66,540,613.96	-168,953,088.08	212,466,708.1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15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5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华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9%	113,841,309	0	质押	113,404,474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9%	111,649,909	111,649,909			
西藏金宝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28%	52,816,457	52,816,457	质押	52,804,114	
西藏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5%	47,516,300	47,516,300	质押	47,510,000	
石河子无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5%	38,085,201	38,085,201	质押	38,000,000	
新疆嘉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4%	37,990,695	37,990,695	质押	10,000,000	
西藏金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3%	31,390,123	31,390,123	质押	7,847,531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其他	2.00%	14,500,000	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聚宝盆98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36%	9,895,600	0			
宋歌	境内自然人	0.43%	3,150,000	2,362,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华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聚宝盆98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为一致行动人;西藏金宝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与新疆嘉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第一大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公司围绕2017年年度经营计划有序开展工作,各项经营状况良好。公司目前主营业务已由原有旅游景区业务逐渐转型为影视文化业务,发展成为涵盖电影、电视剧网剧、艺人经纪、综艺、新媒体及旅游文化的全产业链文化集团。影视文化业务主要有电影、电视剧网剧、艺人经纪、综艺、新媒体等业务板块。2017年,公司实现收入132,100.15万元,同口径比去年同期增加39,445.12万元,同比增加42.57%,主要因为公司影视文化业务板块收入增长较大;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033.35万元,同口径比去年同期减少21,206.57万元,同比减少40.59%,主要因为公司2016年度处置龙泉宾馆获得收益36,266万元,本报告期无类似重大项目处置,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0,010.37万元,同口径比去年同期增加11,780.24万元,同比增加64.44%,主要因为影视文化业务增长较快,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增长。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影视及经纪	1,231,694,460.48	669,303,292.34	45.66%	53.34%	76.33%	-7.08%
旅游、酒店服务	89,307,053.42	7,273,989.90	91.86%	-27.58%	-85.46%	32.41%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本报告期影视和经纪艺人业务板块收入增长43,038万元,影视经纪业务板块收入增长引起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30,102万元;公司上年度处置龙泉宾馆获得收益36,266万元,本报告期无类似项目处置。以上因素是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的主要因素。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2017年6月12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次董事会会议批准。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因新准则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本公司自2017年5月28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次董事会会议批准。	对报表不产生影响。
本公司编制2017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的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变更为列报于“其他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次董事会会议批准。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因新准则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本公司编制2017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次董事会会议批准。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已对同期报表重新列报。调减2016年度营业外收入25,770,261.13元,调减营业外支出76,230.03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25,694,031.10元。

财政部于2017年陆续颁布或修订了一系列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已按要求执行新的企业会计准则,并按照新准则的衔接规定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因新准则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①本公司自2017年5月28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6月12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②本公司编制2017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的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变更为列报于“其他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③本公司编制2017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2016年度营业外收入25,770,261.13元,调减营业外支出76,230.03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25,694,031.10元。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0802 证券简称:北京文化 公告编号:2018-010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文化”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于2018年3月5日(星期一)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三名监事全部参与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认真审议、讨论,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现将《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将作为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详见2018年3月6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告。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此议案9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2、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现将《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2017年,公司实现收入132,100.15万元,同口径比去年同期增加39,445.12万元,同比增加42.57%,主要因为公司影视文化业务板块收入增长较大;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033.35万元,同口径比去年同期减少21,206.57万元,同比减少40.59%,主要因为公司2016年度处置龙泉宾馆获得收益36,266万元,本报告期无类似重大项目处置,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0,010.37万元,同口径比去年同期增加11,780.24万元,同比增加64.44%,主要因为影视文化业务增长较快,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增长。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此议案9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3、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31,033.35万元,未分配利润95,146.85万元。

目前,公司转型影视传媒文化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企业,经营中流动资金压力较大,为了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公司董事会提议,2017年度按已发行的股份723,150,255股计算,拟每10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红利0.41元(含税),共计费用29,649,160.46元,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公司2017年度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此议案3名董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

4、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此议案3名董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

5、审议通过《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现将《关于收购摩天轮公司业绩承诺情况说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截至2017年12月31日,摩天轮承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累积净利润为11,044.45万元。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喜审字[2018]第0210号《审计报告》,摩天轮2017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56.93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52.30万元。摩天轮2014至2017年度累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452.51万元,累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751.80万元(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购摩天轮公司业绩承诺情况说明》和《关于收购北京摩天轮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业绩承诺情况的审核报告》)。

关联董事宋歌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此议案8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收购世纪伙伴公司业绩承诺情况说明》的议案

现将《关于收购世纪伙伴公司业绩承诺情况说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2017年度世纪伙伴承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0,000,000.00元。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喜审字[2018]第0208号《审计报告》,世纪伙伴2017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0,225,898.28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0,080,777.74元(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购世纪伙伴公司业绩承诺情况说明》和《关于收购北京世纪伙伴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业绩承诺情况的审核报告》)。

关联董事娄晓曦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此议案8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星河文化公司业绩承诺情况说明》的议案

现将《关于收购星河文化公司业绩承诺情况说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截至2017年12月31日,星河文化承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0,700,000元。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喜审字[2018]第0209号《审计报告》,星河文化2017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5,070,196.03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3,128,283.59元,加上本期收到的税收优惠1,871,231.45元,共计84,999,515.04元。星河文化2014至2017年度累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2,845,246.46元,累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7,175,685.48元,累计收到的税收优惠15,913,544.62元,共计303,089,230.10元(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购星河文化公司业绩承诺情况说明》和《关于收购浙江星河文化经纪有限公司业绩承诺情况的审核报告》)。

表决情况:此议案9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10、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为了进一步强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促进公司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公司2018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方案使用对象: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方案使用期限: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三、薪酬标准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公司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未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按与其签订的合同为准。

(2)公司独立董事每年津贴为6万元。

2、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公司监事按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公司监事每年津贴为2.4万元。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领取薪酬。

四、发放办法

1、董事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按就高不就低原则,不重复计算。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上述薪酬为税前金额,涉及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表决情况:此议案9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财会[2017]15号)、《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等的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

表决情况:此议案9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计提2017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对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等资产进行清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总额6,585.16万元(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计提2017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15)。

表决情况:此议案9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减资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夏陈安、宋歌(事业部总经理,非公司董事长)、马进、王诗经、张伟明、王亮诚、郎旭阳、彭思雨、薛晗岗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上述9名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240万股。

截至2018年3月2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公司据此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

修订前: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725,550,255元。

修订后: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723,150,255元。

二、公司股份总数变更

修订前:第十八条 公司发行的股票,以人民币表明面值。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725,550,255股,每股面值1元,计725,550,255元。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725,550,255股。

修订后:第十八条 公司发行的股票,以人民币表明面值。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723,150,255股,每股面值1元,计723,150,255元。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723,150,255股。

除以上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此议案9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8年3月26日—3月27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以下议案:

1、《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公司2018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减资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事项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16)。

表决情况:此议案9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802 证券简称:北京文化 公告编号:2018-011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3月5日(星期一)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三名监事全部参与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讨论,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现将《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本次监事会审议。《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情况详见2018年3月6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告。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此议案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现将《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交本次监事会审议。2017年,公司实现收入132,100.15万元,同口径比去年同期增加39,445.12万元,同比增加42.57%,主要因为公司影视文化业务板块收入增长较大;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033.35万元,同口径比去年同期减少21,206.57万元,同比减少40.59%,主要因为公司2016年度处置龙泉宾馆获得收益36,266万元,本报告期无类似重大项目处置,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0,010.37万元,同口径比去年同期增加11,780.24万元,同比增加64.44%,主要因为影视文化业务增长较快,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增长。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此议案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31,033.35万元,未分配利润95,146.85万元。

目前,公司转型影视传媒文化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企业,经营中流动资金压力较大,为了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公司董事会提议,2017年度按已发行的股份723,150,255股计算,拟每10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红利0.41元(含税),共计费用29,649,160.46元,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公司2017年度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此议案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此议案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

五、审议通过《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认真领会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文件精神,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确保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和保值增值。

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运转有效,保证了公司完善内部控制所进行的重点活动的执行和监督。

2017年,公司未有违反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

表决情况:此议案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

六、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规定,公司编写了《2017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详见2018年3月6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告。

表决情况:此议案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摩天轮公司业绩承诺情况说明》的议案

现将《关于收购摩天轮公司业绩承诺情况说明》提交本次监事会审议。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截至2017年12月31日,摩天轮承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累积净利润为11,044.45万元。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喜审字[2018]第0210号《审计报告》,摩天轮2017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56.93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52.30万元。摩天轮2014至2017年度累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452.51万元,累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751.80万元(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购摩天轮公司业绩承诺情况说明》和《关于收购北京摩天轮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业绩承诺情况的审核报告》)。

关联董事宋歌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此议案8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收购世纪伙伴公司业绩承诺情况说明》的议案

现将《关于收购世纪伙伴公司业绩承诺情况说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2017年度世纪伙伴承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0,000,000.00元。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喜审字[2018]第0208号《审计报告》,世纪伙伴2017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0,225,898.28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0,080,777.74元(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购世纪伙伴公司业绩承诺情况说明》和《关于收购北京世纪伙伴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业绩承诺情况的审核报告》)。

关联董事娄晓曦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此议案8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星河文化公司业绩承诺情况说明》的议案

现将《关于收购星河文化公司业绩承诺情况说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截至2017年12月31日,星河文化承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0,700,000元。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喜审字[2018]第0209号《审计报告》,星河文化2017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5,070,196.03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3,128,283.59元,加上本期收到的税收优惠1,871,231.45元,共计84,999,515.04元。星河文化2014至2017年度累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2,845,246.46元,累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7,175,685.48元,累计收到的税收优惠15,913,544.62元,共计303,089,230.10元(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购星河文化公司业绩承诺情况说明》和《关于收购浙江星河文化经纪有限公司业绩承诺情况的审核报告》)。

表决情况:此议案9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计提2017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海通证券、华夏银行、光大银行、民生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7,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获取理财收益7,215,592.48元。在募集资金的使用过程中能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职责,不存在不履行义务的情形。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放方式
包商银行望京支行	600078674	528,911.21	活期
包商银行望京支行	600084502	175,205.98	活期
厦门国际银行北京东城支行	8025100000001112	104,566,992.41	活期
厦门国际银行北京东城支行	8025100000001128	77,678,937.70	活期
合计	——	182,950,047.30	

三、2017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件一。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见附件二。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年,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五日

附表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3,168.2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814.2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6,431.2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8,08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4.0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龙泉宾馆改扩建项目	否	8,040.00	8,040.00		9,242.75	114.96%	2013年04月30日	-	是	否
龙泉宾馆改扩建项目(贵宾楼项目)	是	10,000.00	10,000.00	0.00	10,000	100.00%	2014年01月07日	-	否	是
潭柘寺景区创5A升级改造项目	否	7,880.00	7,880.00	0.00	9,269.60	117.63%	2013年04月30日	-	是	否
戒台寺景区创5A升级改造项目	否	4,285.00	4,285.00	0.00	6,313.43	147.34%	2013年04月30日	-	是	否
百花速8酒店改扩建项目	是	8,080.00	8,080.00	0.00	0.00	0.00%	-	-	否	是
2011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否	13,465.00	13,465.00	0.00